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SKDC(M)文件第77/17及78/17號的回應

本函檔號：CR/EA/DC/SK/1702/029

傳真：2174 8355

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4 樓
西貢區議會主席
吳仕福先生, GBS, JP
(經辦人：劉丹女士)

吳主席：

**西貢區議會
二零一七年第二次會議**

貴會致港鐵公司來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收悉，就 貴會於三月七日舉行的會議，討論「要求政府及港鐵檢討出現重大事故時的危機處理」及「要求加強各公共交通工具上的防災意識，增加資源進行宣傳教育」兩項動議，現謹覆如下：

2017 年 2 月 10 日晚上，一列荃灣綫列車由金鐘站前往尖沙咀站途中，懷疑有乘客於車廂內縱火，事件導致 19 名乘客受傷或不適。

涉事列車車長於晚上 7 時 11 分獲悉有乘客拉動車廂內緊急掣，並感到有煙味，因此即時向車務控制中心通報。車務控制中心職員隨即要求尖沙咀站職員於月台作好戒備，並通知警方及消防處。涉事列車 7 時 14 分到達尖沙咀站後，港鐵職員在 5 分鐘內已經疏散車上及月台上過千名乘客；為受傷乘客召喚救護車；聯同乘客將火撲熄。警方及消防員分別於列車抵站後約 2 分鐘及 4 分鐘內到達現場，當時現場情況大致穩定下來。在事件發生短短的數分鐘內，已有港鐵職員、警方和救援人員先後到場提供緊急服務和控制現場情況，與應變計劃的設計和要求相符。

鐵路是香港公共交通網絡的骨幹，港鐵每日乘客量超過 500 萬人次，鐵路安全要求自當放在首位。雖然個別突發事件或個別人士的不當行為往往防不勝防，港鐵系統有足夠的設備及應變安排，處理不同類型的突發事件。

港鐵公司一直都備有車務運作守則及安全守則，涵蓋不同突發事件（如火災及水浸等）的緊急應變。港鐵公司制定的安全守則及應變計劃，須諮詢政府部門的意見。這些守則適用於所有鐵路線，包括全自動列車服務。所有港鐵車務人員均須熟習這些安全守則及應變程序。若不幸發生事故，港鐵職員會按其性質及嚴重程度，啟動守則的應變程序。車長及車站職員與車務控制中心保持緊密溝通，而車務控制中心人員亦作出協調，有需要時調動列車服務及額外人手到受影響車站協助乘客。港鐵公司會盡快通知相關政府部門，包括機電工程署和運輸署。遇有鐵路服務延誤，港鐵公司會按現有應變計劃妥善處理。今次車廂懷疑縱火事件中，港鐵職員均按安全守則及應變程序處理。

港鐵公司一貫透過不同渠道，包括車站及車廂內廣播、乘客資訊顯示屏，以及於港鐵網頁及智能手機程式「Traffic News」發布車務信息，包括突發事故。2017年2月10日晚上列車上發生火警時，該列車車長在到尖沙咀站前已發出廣播通知乘客抵站後馬上離開車廂。尖沙咀站在列車到站後亦馬上發出廣播，表明該列車不會載客。列車到站後數分鐘內，車站職員已透過廣播及乘客資訊顯示屏告知所有乘客，車站出現緊急事故；處於大堂及月台上當值的職員亦指示乘客撤離車站。同時，港鐵公司即時透過智能手機程式向乘客發放車務信息，通知乘客尖沙咀站發生緊急事故及列車不停該站。

港鐵公司現時為職員安排定期訓練，並聯同警務處及消防處每年舉行12-15次演習，模擬緊急和重大事故來測試疏散和緊急應變程序。透過重覆演習和訓練，確保職員熟習應變程序內容及施行方法。對上一次大型演習於2016年11月（即約三個月前）舉行，有約2 000人參與，當中包括港鐵車站職員、車長及公眾人士（作為模擬乘客）。因應今次懷疑縱火個案，政府及港鐵公司會加強並加密演習。此外，港鐵公司亦印製宣傳小冊子、播放安全短片及提供網上遊戲，讓乘客加深認識車站於緊急情況下的應變安排。

從懷疑縱火事件當日應變速度及效果所見，上文提及的既定緊急應變程序有效啟動，並發揮效用。鑑於今次事件的嚴重性，港鐵公司管理層已成立一個高級別委員會（當中包括專家顧問），就事件作全面調查及檢討，包括車站及車廂的安全設備及應變程序；職員在執行既定程序方面是否有效；恢復服務安排是否適時有效；向乘客發放訊息的工作是否得宜等，並會提出進一步改善措施。完成調查後，港鐵公司會向機電工程署提交報告。機電工程署聯同消防處及警務處等部門審閱報告，跟進港鐵公司提出的改善措施的落實。最終的報告將會公開。

是次港鐵發生懷疑縱火事件後，運輸署及機電工程署亦會聯同相關部門檢視各公共交通營辦商現時提供的滅火及逃生裝置、緊急應變計劃、員工培訓及演練等安全措施，評估是否須作出改善。

感謝 貴會對港鐵服務的關注。

對外事務高級經理

李家俊

(蘇玉燕 代行)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